

证券代码：600273

股票简称：嘉化能源

编号：2019-072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对持有的 部分本公司股份办理补充担保及信托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化能源”）于2019年7月23日发布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拟办理补充担保及信托划转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1），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化集团”）根据《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之信托及担保合同》的相关约定，嘉化集团拟将持有的公司10,0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70%，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66%），划入“嘉化集团-财通证券-19嘉EB01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用于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近日，公司收到嘉化集团书面通知，嘉化集团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上述相关股票的补充担保及信托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嘉化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02,389,604股（其中583,391,692股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包含嘉化集团因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将划转至担保及信托专户的135,0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其余18,997,912股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限为自新增股份登记日起至36个月届满），占公司总股本的42.04%。嘉化集团、实际控制人管建忠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韩建红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28,765,1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89%。嘉化集团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担保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

350,00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8.10%，占公司总股本的 24.43%。
公司实际控制人管建忠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韩建红女士合计持有公司 26,375,499 股，均不存在质押/担保的情况。

嘉化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抗风险能力和到期偿还债券的资金能力，其股票质押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关于嘉化集团本次可交换债券后续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